

卷十四

書名 大唐六典三十卷 正德十年序重刊本
 撰者 唐 玄宗李隆基 御撰，唐李林甫等 奉敕注
 卷 卷十四
 內容分類 史-職官-官制-唐
 索書號 史部-職官-官制-1
 編號 B3405000

彩色首頁1

[東洋文化研究所漢籍目錄 編號: B3405000](#)

[東洋文化研究所漢籍目錄所藏漢籍善本全文影像資料庫 索書號: 史部-職官-官制-1](#)

[漢籍善本全文影像資料庫文本大唐六典三十卷 正德十年序重刊本](#)

版權所有: [東京大學](#), [東洋文化研究所](#)
[使用上的注意事項](#)

言空	徒	尉	保	傅	師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三師 三教注

御撰
 大
 唐
 六
 典
 三
 師
 三
 公
 尚
 書
 都
 省
 卷
 第
 一

集賢院學士兵部堂書令修國史王桂國開國公李林甫等奉



大唐六典太常寺卷第十四

御撰

集賢院學士兵部尚書兼中書及修國史上柱國開國公侯李林甫等奉
敕注上

太常寺

卿一人

少卿二人

丞二人

主簿二人

錄事二人

府十二人

史二十三人

博士四人

謁者十人

贊引二十人

太祝三人

祝史六人

奉禮郎二人

贊者十六人

協律郎二人

亭長八人

掌固十二人

太廟齋郎京都各一百二十人

兩京郊社署

令各一人

丞一人

府二人

史四人

典事三人

掌固五人

門僕八人

諸陵署

令各一人

丞一人

錄事一人

府二人

史四人

主衣四人

主筆四人

主藥四人

典事三人

掌固二人

陵戶

永康興寧二陵署

令各一人

丞一人

錄事一人

府一人

史二人

典事二人

掌固二人

陵戶各二千一百人

諸太子陵署

令各一人

丞一人

錄事一人

府一人

史二人

典事二人

掌固一人

陵戶各三十人

諸太子廟署

令各一人

丞一人

錄事一人

府一人

史二人

典事二人

掌固一人

太樂署

令一人

丞一人

府三人

史六人

樂正八人

典事八人

掌固六人

文武二舞郎一百四十人

鼓吹署

令一人

丞一人

府三人

史六人

樂正四人

典事四人

掌固四人

太醫署

令二人

丞二人

府二人

史四人

主藥八人

藥童二十四人

醫監四人

醫正八人

藥園師二人

藥園生八人

掌固四人

醫博士一人

醫助教一人

醫師二十人

醫工一百人

醫生四十人

典學二人

鍼博士一人

鍼助教一人

鐵師十人

鐵工二十人

鐵生二十人

按摩博士一人

按摩師四人

按摩工十六人

按摩生十六人

呪禁博士二人

呪禁師二人

呪禁工八人

呪禁生十人

太卜署

令一人

丞二人

府一人

史二人

卜正二人

卜師二十人

巫師十五人

卜博士二人

助教二人

卜筮生四十五人

廩犧署

令一人

丞一人

府一人

史二人

典事二人

掌固二人

汾祠署

令一人

丞一人

府二人

史四人

兩京齊太公廟署

令各一人

丞一人

錄事一人

府二人

史四人

廟幹二人

掌固四人

門僕八人

太常寺卿一人。正三品。唐虞之時。伯夷作秩宗。與三

大宗伯卿一人。掌建邦天神人鬼地祇之禮。秦曰奉

常。典宗廟禮儀。至漢高祖名曰太常。惠帝復曰奉常。

景帝又曰太常。漢制以列侯忠孝敬慎者居之。秩中

二千石。王莽改曰秩宗。後漢太常掌禮儀。祭。及行

事。掌贊天子大射。養老。大喪。皆奏其禮。儀。每月。前



功曹主簿五官等員品第三銀章青綬進賢兩梁冠
五時朝服佩水蒼玉宋太常用尚書亦轉為尚書加
遷選曹尚書領護等齊因之梁天監七年象四時置
十二卿太常宗正司農為春卿太常位視金紫先祿
大夫班第十四陳因梁後魏太常卿掌廟羣祀儀制
三上卿位從一品下比齊太常卿第三品後周為宗伯隋
天文術數衣冠之屬太常卿第三品後周為宗伯隋
太常寺卿一人正三品皇朝因之龍朔二年改為奉
常成亨元年復舊光宅元年
改為司禮神龍元年復故
少卿二人正四品上周禮有小宗伯中大夫二人秦
少卿官太常少卿一人第三品上至二十二年降為
正四品上比齊因之後周為小宗伯隋太常寺置少
卿一人正四品上煬帝即位加置二人降為從四品
皇朝武德中置一人貞觀中加置二人龍朔成亨光
宅神龍並
隨寺改復

太常卿之職掌邦國禮樂郊廟社稷之事以八署分
而理焉一曰郊社二曰太廟開元二十四年敕廢太
廟三曰諸陵四曰太樂五曰鼓吹六曰太醫七曰太

上八曰廩犧總其官屬行其政令少卿為之貳凡國
有大禮則贊相禮儀有司攝事則為之亞獻率太樂
之官屬設樂縣以供其事燕會亦如之若三公行園
陵則為之副公服乘輅備鹵簿而奉其禮若大祭祀
則先省其牲器凡太卜占國之大事及祭祀卜日皆
往蒞之於太廟南門之外中祀已上則太常卿蒞上
令蒞凡大駕巡幸出師克獲皆擇日告于太廟太廟
造木也凡仲春薦冰及四時品物甘滋新成者皆薦焉
凡有事於宗廟少卿帥大祝齋郎入薦香燭整拂神
幄出入神主將享則與良醞令實尊罍凡備大享之
器服有四院各以其物而分貯焉一曰天府院藏瑞
寶補治則陳之於廟庭二曰御衣院藏乘輿之祭服
三曰樂縣院主藏六樂之器物四曰神厨院主藏御

小言
器及諸

丞二人從五品上。秦有奉常丞。漢因之。比千石。魏晉尚書郎。銅印黃綬。一梁冠。品第七。掌舉度廟非法。齊因之。梁址第五。梁選部太常丞。舊用員外郎。遷尚書郎。天監七年改視尚書郎。陳因之。後魏太常丞五品下。太和二十二年降為七品上。北齊從六品下。隋太常丞二人。從六品下。大業三年增為五品。皇朝因之。

主簿二人從七品上。漢官儀。簿篇太常駕四馬。主簿吏五伯等員。梁天監七年十二卿各置主簿一人。遷為五官功曹。又位不登十八班者。別為七班。太常主簿班第四。梁選太常主簿。視二衛主簿。陳因之。後魏不見。此齊太常寺有功曹五官主簿等。隋太業中主簿二人。武德中正八品上。貞觀中從七品上。

錄事二人從九品上。晉令太常置主簿錄事。北齊亦置之。隋增置二人。皇朝因之。

丞掌判寺事。凡大享太廟。則修七祀於太廟西門之內。若祫享。則兼修配享功臣之禮。

主簿掌印勾檢稽失。省署鈔目。

錄事掌受事發辰。

太常博士四人從七品上。漢書百官表云。博士秦官。多至數十人。魏因之。晉中興書博士之職。端委佩玉。朝之大典。必詢度焉。當道正詞。克厭人望。然後為可。齊宋太常府有博士。亦謂之太學博士。梁陳亦兼統國學。隋因之。置太常博士。從七品下。北齊置四人。品同。魏博士二員。正八品上。貞觀中加其員品。減諸者。置十人。皇朝減置十人。

謁者十人。秦漢有謁者。即今通事舍人。隋太常贊引二十人。隋有謁者三十人。皇朝減置十人。貞觀中省置二十人。

太常博士掌辨五禮之儀式。奉先王之法。制適變。隨時而損益焉。凡大祭祀及有大禮。則與太常卿以導贊其儀。凡王公已上擬謚。皆跡其功德而為之褒貶。

贊其儀。凡王公已上擬謚。皆跡其功德而為之褒貶。

議謚職事官三品已上。散官二品已上。佐史錄。行無

爵稱子。始詔無爵謚皆稱子也。養德立園。聲實明

著。則謚曰先生。大行則大名。小行則小名之。舊有周

大戴禮謚法。又漢劉熙注謚法一卷。晉張靖撰謚法

兩卷。又有廣謚一卷。至梁沈約總集謚法。凡有一百

六十卷。若大祭祀。卿省其牲器。謁者為之導。若小祀及

公卿大夫有嘉禮。亦命謁者以贊相焉。

太祝三人。正九品上。禮記曰。天子建天官先六太則

禮太祝。祝下大夫二人。上士四人。掌六祝之詞。順祝年

祝。令祝化。祝瑞。祝策。祝以事鬼神。祈福祥也。秦漢奉

常屬官。有太祝令丞。後漢大祝令一人。六百石。丞一

人。晉宋皆有太祝令丞。齊職儀太祝令。品第七。四百

石。銅印。墨綬。進賢一梁冠。絳朝服。用三品勳位。梁選

鄧太祝令。與二廟令。品秩同。陳氏因之。後魏太祝令

從五品中。太和二十二年。改為正九品上。北齊太祝令

寺置太祝令丞。後周太祝下大夫一人。隋太祝署令

一人。丞一人。太祝八人。祝史十六人。煬帝廢太祝署

以太祝屬寺。後又增為十人。皇朝減置七人。後又增

置九人。開元二十三年。減六人。祝史減七人。

祝史六人。晉大祝令。史二十人。後魏祝史從七品中

人。隋置十六人。皇朝武德中置十二人。今減

六人。

奉禮郎二人。從九品上。漢大鴻臚有治禮郎二十七

人。晉太常諸博士有治禮史

二十四人。太行令有治禮郎四人。後魏治禮郎從六

品下。太和二十二年。改為從九品下。北齊司儀置奉

禮郎三十人。後周治禮中士一人。下士一人。隋太常

寺有治禮郎十六人。其後改為奉禮郎。又置贊者十

二人。煬帝減奉禮郎置六人。皇朝武德中為治禮郎

置四人。承徽之後。改為奉禮郎。開元二十三年。減二

人。掌師贊者以供其事。

太祝掌出納神主于太廟之九室。而奉享薦禘禘之

儀。凡國有大祭祀。盥則奉匱。既盥則奉巾。悅。凡郊廟

之祝板。先進取署。乃送祠所。將事則跪讀祝文。以信

于神。禮成而焚之。凡大祭祀。卿省牲。則循牲而告克。

于神。禮成而焚之。凡大祭祀。卿省牲。則循牲而告克。

于神。禮成而焚之。凡大祭祀。卿省牲。則循牲而告克。

于神。禮成而焚之。凡大祭祀。卿省牲。則循牲而告克。

于神。禮成而焚之。凡大祭祀。卿省牲。則循牲而告克。

于神。禮成而焚之。凡大祭祀。卿省牲。則循牲而告克。

禮告訖。奉牲以授太官。既享。則以牲之毛血置之於豆。而尊馬。饌入而徹之。既享。則酌上樽之福酒。且減昨肉。加之於俎。以贊祭。酒畢。昨之禮。又奉玉。凡祭。天帛之。籬。反牲首之。俎。俟禮成。行焚。瘞之儀也。凡祭。天及日月星辰之玉帛。則焚之。祭地及社稷山嶽。則瘞之。海瀆。則沈之。

奉禮郎。掌設君臣之版位。以奉朝會祭祀之禮。版位。

赤文。天子方尺。有二十。厚三寸。太子方九寸。厚二寸。

公卿。比下方七寸。厚一寸。有半。天子版位。題曰皇帝。

位。太子曰皇太子位。百官。題曰。凡祭祀朝會。設庶官。

其品位。凡祭祀朝會。以贊導焉。凡祭祀朝會。設庶官。

之位。文左武右。東西相向。北方為上。東方南方之使。

二王之後。列於武官之下。褒聖侯。叙於文官之列。凡。

有事於神祇。則設御位於壇之東南。從祀公卿。獻官。

及掌事者。位於壇之內。外。若有事於宗廟。則設位於。

廟庭之中。宗廟之子孫。列焉。昭穆。異位。去爵。從齒也。

凡尊彝之制。十有四。祭祀則陳之。尊。一曰太尊。二曰著。

象尊。五曰壺尊。六曰山罍。七曰犧尊。八曰犧尊。九曰。

山尊。十曰罍尊。十一曰雞彝。十二曰鳥彝。十三曰斝。

彝。十四曰黃彝。又陳勺。罍。匱。占之位。以奉其事。有事。

於神祇。則用太尊。至干。山罍。有事於宗廟。則春夏用。

雞彝。用山尊。秋冬用黃羊之彝。星之外。官用。檜。罍。罍。

海濱。用山尊。山林川澤。用。罍。尊。衆星。及丘陵。已下。用。

散尊。凡祭器之位。簠。簋。為前。登。釂。次之。遷。豆。為後。簠。

也。簠。豆。之位。在廟堂上。俱陳側階之北。每坐。四。盤。次之。

以六。鉶。次之。以六。登。遷。豆。為後。每坐。異之。皆以南。為。

上。屈。陳。凡大祭祀。及朝會。在位者。拜。跪。之節。皆贊。導。

之。贊者。承傳焉。又設牲版之位。以成省牲之儀。凡春。

秋二仲。公卿。巡行諸陵。則主其威儀。鼓吹之節。而相。

其禮焉。

協律郎。二人。正八品。漢書。武帝時。李延年。善新聲。以。

武帝。平。荊州。得杜夔。能識舊樂章。以為協律郎。都尉。晉。

改為。協律郎。宋。齊。亦有其官。梁。太常。屬官。有。協律。

校尉。後。魏。有。協律郎。太和。初。協律郎。中郎。從。四品。下。協。

律郎。從。五品。上。至。二十。年。協律郎。正。八品。下。北。齊。太。常。

屬官。有。協律郎。二人。皇朝。因之。

寺。協律郎。二人。皇朝。因之。

寺。協律郎。二人。皇朝。因之。

協律郎掌和六律六呂以辨四時之氣八風五音之節陽為六律所以統氣類物仲冬為黃鍾孟春為太簇季春為姑洗仲夏為蕤賓孟秋為夷則季秋為無射陰為六呂所以旅陽宣氣季冬為大呂仲春為夾鍾孟夏為仲呂季夏為林鍾仲秋為南呂孟冬為應鍾凡律管之數起於九以九相乘八十一以為宮三分去一五十四以為徵三分益一七十二以為商三分去一四十八以為羽三分益一六十四以為角黃鍾為宮太簇為商姑洗為角林鍾為徵南呂為羽還相為宮以生其聲焉凡太樂鼓吹教樂則監試為之課限太樂署教教雅樂大曲三十日成小曲二十日清樂大曲六十日大文曲三十日小曲十日燕樂西涼龜茲疎勒安國天竺高昌大曲各三十日次曲各二十日小曲各十日高麗康國一曲鼓吹署桐

鼓一曲十二日三十日大鼓一曲十日長鳴二聲十日鏡鼓一曲五日歌籥笛一曲十日笛籥簫笙茄桃皮籥篳一各十日節鼓一曲二十日小鼓一曲十日中鳴三聲十日羽籥一各十日小橫吹一曲六十日簫笛籥篳桃皮籥篳一各三十日凡教樂淫聲過聲凶聲慢聲皆禁之若哀樂之節凶聲過聲凶聲慢聲皆禁之若桑間濮上者慢聲不恭者也使陽而不敢散陰而不敢集剛氣不怒柔氣不懼暢於中發於外以應天地之和若大祭祀饗燕奏樂于庭則升堂執麾以為之節制舉麾鼓祝而後樂作偃麾戛鼓而後止兩京郊社署令各一人從七品下周人建國左宗廟右社稷祭天於南郊之圜丘就陽位也祭地於北郊之時而祭則殺牲也故有典祀中士二人下士四人以時而祭則殺牲也司隸師其屬而修除之秦漢奉常屬官有大祝令丞景帝改為祠祀武帝更曰廟祀後漢祠祀屬少府魏晉有大祝及明堂令宋有明堂令丞宗祀五帝之事齊有大祝及明堂令梁太常卿統明堂社稷等令丞北齊

太廟令丞兼領郊祠崇虛二屬丞郊祀掌五郊羣神
崇虛掌五嶽四瀆神祠後周有司郎上士一人中士
一人又司社中士一人下士一人隋太
常統郊社署令又置門僕齊郎皇朝因之
丞一人從八品上隋置皇
朝因之

門僕八人隋有
齋郎一百一十人後魏祀官齋郎九品中隋
郊社署有齋郎一百人

郊社令掌五郊社稷明堂之位祠祀祈禱之禮丞為
之貳凡大祭祀則設神坐於壇上而別其位上帝之

神席以藁秸衆神席以莞升中于太山則籍以三脊
之茅與奉禮設尊罍篚幕之具太官令實之凡有事

於百神則立燎壇而先積柴焉大祀燎壇方一丈高
尺其高一丈下祀方五尺高如其方凡有合朔之變則置五兵於太社

茅居東戟居南鉞在西稍在北巡察四門立積於壇

四隅朱絲繫之以候變過時而罷之
獻陵昭陵乾陵定陵橋陵恭陵署令各一人從五品

周禮有冢人下大夫二人中士四人掌公墓之地辨
其兆域先王之葬居中以昭穆為左右至漢奉常管
諸陵縣諸陵亦各有丞令至元帝元光元年分諸陵

邑屬三輔後漢先帝陵令每令各一人秩六百石每
陵所皆置萬戶晉太常統陵令丞主簿錄事戶曹史
禁備史各一人侍一人凡吏四人卒一人宋太常統

陵令齊我儀每陵令一人凡吏四人卒一人宋太常統
陵令齊我儀每陵令一人凡吏四人卒一人宋太常統
陵令齊我儀每陵令一人凡吏四人卒一人宋太常統

為二品梁太常統陵令一人凡吏四人卒一人宋太常統
後周承梁制秩六百石北齊太常寺亦統諸陵令丞
人皇朝因之開元二十五年隋令諸陵廟錄宗正寺

丞一人從七品下漢魏晉諸陵並有丞宋齊梁陳並
有陵令無丞此齊有丞隋諸陵丞
各一人有主衣主輦
主藥等冒皇朝因之
錄事一人皇朝
陵戶乾陵橋陵昭陵各四百人
獻陵定陵恭陵各三百人

陵戶掌先帝山陵率戶守衛之事丞為之貳凡朔望元正冬至寒食皆修享於諸陵若橋陵則曰獻羞焉凡功臣密戚諸陪陵葬者聽之以文武分為左右而列墳高四丈已上若父祖陪陵子孫從葬者亦如之若人陪葬則陵戶為之成墳凡諸陪陵皆置留守領甲士與陵令相左右兆域內禁人無得葬埋古墳則不毀

永康興寧二陵署令各一人從七品下

丞一人從八品下

陵令掌山陵營兆之事率其戶而守陵焉兵仗並丞為之貳

為之貳

隱童懷懿德節愍惠莊文惠宣七太子陵署各令一人從八品下按漢武帝戾太子園有官丞一人從九品下

丞一人從九品下

太子陵令丞皆掌陵園守衛

諸太子廟令各一人從八品上

丞一人正九品下有後則官為置廟子孫自主其祭無後者以近族人為主緣祭樂饌

並官

太子廟令丞皆掌灑掃開闔之節四時享祭之禮

太樂署令一人從七品下周禮太師樂中大夫二人樂師下大夫四人掌成均之法

以武樂舞教國子雲門大卷大咸大韶大夏大護大武

干舞人舞之節又有太師下大夫二人掌六律六呂

府屬官有樂府令丞後漢奉常屬官有太樂令丞又少

復為太樂令丞黃初中杜夔為之使正雅樂時散

騎侍郎諡靜善詠雅樂歌師丑胡能習宗祀之曲晉

元帝并太樂於鼓吹宋太常有太樂令丞齊因之至晉

第七百石銅印墨綬進賢一梁冠絳朝服梁太常

屬官有太樂令丞並三品勳位陳因之後魏太和十

五年置太樂官有太樂博士六品下。北齊太常寺有

太樂令丞。後周有司樂。上士中士。隋太常寺統太樂

元承二十二年。皇朝因之。開

丞一人。從八品下。歷代皆有一人。隋置二人。皇朝

樂正八人。從九品下。後周依周官置樂師上士一人。

人。清商有樂師二人。至煬帝改曰正。加置

典事八人。番外。

文武二舞郎一百四十人。周禮執師主舞者十有六

漢太常樂令有八佾舞三百八

太樂令掌教樂人調合鍾律以供邦國之祭祀饗燕

丞為之貳。凡天子宮縣太子軒縣宮縣之樂。鍾十

二。編鍾十二。編磬十二。凡三十有六。篋。宗廟與殿庭

二十篋。面別去。編東方西方磬篋起北。鍾篋次之。南

方北方磬篋起西。鍾篋次之。罇鐘在編縣之間。各依

辰位。四隅建鼓。左祝右啟。又設笙竽笛簫篋。壎繫于

編鍾之下。隅歌琴瑟箏筑繫于編磬之下。其在殿庭

前則加鼓吹十二。按於建鼓之外。羽葆之鼓。大鼓。金

鐃。歌簫笳置於其上。馬。又設登歌。鐘磬節鼓。琴瑟箏

筑於堂上。笙簫和簫篋。壎於堂下。宮縣登歌工人皆

鳥皮。覆鼓人及塔下工人。皆武弁。朱襪。衣革帶。烏皮

履。若在殿庭。加白練。蓋。襜。白布襪。鼓吹按工人亦如

也。軒縣之樂。去其南面。罇鐘編鍾編磬各三。凡九篋。

設於辰丑申之位。三建鼓亦如之。餘如宮縣之制。凡

宮縣軒縣之作。則奏二舞。以為眾樂之容。一曰文舞。二

曰武舞。宮縣之舞八佾。軒縣之舞六佾。文舞之制。左

執籥右執翟。二人執纛以引之。文舞六十四人。供郊

廟。服委貌冠。玄絲布

下。短番散樂一千人。諸州有定額。長上散樂一百人。兆府四番。並一月上。諸州者分爲六番。開內五番。京六番者。上一日。教至申時。四番者。上一日。教至午時。皆教習檢察。以供其事。資以故。及不任供奉。則輸。

鼓吹署。令一人。從七品下。周禮鼓人。中士六人。掌六

鼓。路鼓。鼗鼓。鼙鼓。鞀鼓。晉鼓。金。鈔。和。鼓。金。鐃。節。鼓。金。鑿。止。

鼓。金。鐃。通。鼓。崔。豹。古。今。注。云。漢。代。鼓。角。橫。節。吹。者。始。張。

騫。使。西。域。得。摩。訶。兜。勒。一。曲。其。後。李。延。年。因。之。立。爲。

出。開。入。解。若。隴。頭。折。楊。柳。亦。是。也。其。短。笛。鑿。歌。者。雜。出。

漢。代。多。戰。陣。之。聲。若。思。悲。翁。艾。如。其。短。笛。鑿。歌。者。雜。出。

樹。上。郎。玄。雲。朱。鷺。之。曲。是。也。後。漢。少。府。屬。官。有。承。華。

令。典。黃。門。鼓。吹。百。三。十。五。人。自。戲。師。二。十。七。人。晉。遂。

置。鼓。吹。而。存。大。樂。宋。齊。並。無。其。官。至。梁。太。常。卿。統。鼓。

吹。令。承。及。清。商。署。陳。因。之。後。魏。闕。文。北。齊。太。常。卿。統。鼓。

吹。令。承。掌。百。戲。鼓。吹。樂。人。等。事。又。兼。黃。戶。局。掌。供。樂。

人。衣。服。等。大。樂。又。領。清。商。部。隋。太。常。寺。鼓。吹。開。元。二。十。

三。年。減。各。二。人。皇。朝。因。省。清。商。并。于。鼓。吹。開。元。二。十。

丞。一。人。從。八。品。下。隋。置。二。人。皇。朝。因。之。開。

樂。正。四。人。從。九。品。下。其。說。已。具。太。樂。樂。正。下。隋。清。

鼓。吹。令。掌。鼓。吹。施。用。調。習。之。節。以。備。函。簿。之。儀。丞。爲。

之。貳。凡。大。駕。行。幸。函。簿。則。分。前。後。二。部。以。統。之。前。部。

十。二。夾。金。鉦。十。二。夾。大。鼓。一。百。二。十。次。長。鳴。一。百。二。

十。次。鉦。鼓。十。二。夾。大。鼓。一。百。二。十。次。長。鳴。一。百。二。

十。次。鉦。鼓。十。二。夾。大。鼓。一。百。二。十。次。長。鳴。一。百。二。

十。次。鉦。鼓。十。二。夾。大。鼓。一。百。二。十。次。長。鳴。一。百。二。

十。次。鉦。鼓。十。二。夾。大。鼓。一。百。二。十。次。長。鳴。一。百。二。

十。次。鉦。鼓。十。二。夾。大。鼓。一。百。二。十。次。長。鳴。一。百。二。

十。次。鉦。鼓。十。二。夾。大。鼓。一。百。二。十。次。長。鳴。一。百。二。

太醫署令二人從七品下。周禮有醫師上士下士。秦

員多至數十人。後漢又有藥丞一人。魏因之。晉氏宗

正屬官有太醫令丞。銅印墨綬。進賢一梁冠。絳朝服

品第七。過江省宗正。而太醫以給門下省。宋齊太醫

令丞。侍中。梁門下省。魏有太醫博士助教。北齊太

常寺統太醫署丞。後周有太醫博士大夫。小醫上士。隋太

禁博士。煬帝又置醫監五人。醫正十人。皇朝因之。

丞二人從八品下。秦漢以來皆有丞一人。至隋

醫監四人從八品下。醫正八人從九品下。後周有醫

士下士。隋煬帝置醫監五員。醫正十員。皇

朝減之。隋又有藥園師。藥生等。皇朝因之。

醫師二十人。醫工一百人。周禮有醫師上士下士。漢

陽王醫工長是也。隋太醫有師二百人。醫工一百人。

醫生四十人。典學二人。後周醫正有醫生三百人。隋

置四十人。貞觀

後置典學二人。

太醫令掌諸醫療之法。丞為之貳。其屬有四。曰醫師

鍼師。按摩師。呪禁師。皆有博士以教之。其考試登用

如國子監之法。諸醫鍼生。讀本草者。即令識藥形。而

六。讀脈訣者。即令述相診。使知四時。浮沈。澁滑。之

狀。讀素問。黃帝鍼經。甲乙。脈經。皆使精熟。博士月一

試。太醫令丞。季一試。太常丞。年終總試。若業術過於

見任官者。即聽補替。其在學九年無成者。退從本館。

凡醫師。醫正。醫工。療人疾病。以其痊多少而書之。以

為考課。每歲告中。合傷寒。時氣。瘧痢。傷中。藥園師。以時

種時。收採諸藥。京師置藥園一所。擇良田三頃。取庶

成。補藥師。凡藥有陰陽配合。子母兄弟。根葉花實。草石骨

醫博士一人正八品上助教一人從九品上晉代以子弟代習者今助教部教之宋元嘉三十年太醫令秦承祖奏置醫學以廣教授至三十年省後魏有大醫博士一人助教二人貞觀中減置一人又置醫師醫工佐之掌

醫博士掌以醫術教授諸生習本草甲乙脉經分而為業一曰體療二曰瘡腫三曰少小四曰耳目口齒

五曰角法諸醫士既讀諸經乃分業教習率二十人少二人學耳目口齒一人學體療三人學瘡腫三人學少小二人學瘡腫五年耳目口齒一人學角法體療者七年成

鍼博士一人從八品上鍼助教一人九品下皇朝置師鍼工佐之以教鍼生也

鍼博士掌教鍼生以經脉孔穴使識浮沉澁滑之候又以九鍼為補瀉之法一曰鑱鍼取法於布鍼長一寸六分大其頭銳其末令不一

得深入主熱在皮膚者二曰圓鍼取法於黍粟之銳長一寸六分主痲痺分間氣三曰鑱鍼取法於黍粟之銳長一寸六分主痲痺分間氣四曰鑱鍼取法於黍粟之銳長一寸六分主痲痺分間氣五曰鑱鍼取法於黍粟之銳長一寸六分主痲痺分間氣六曰鑱鍼取法於黍粟之銳長一寸六分主痲痺分間氣七曰鑱鍼取法於黍粟之銳長一寸六分主痲痺分間氣八曰鑱鍼取法於黍粟之銳長一寸六分主痲痺分間氣九曰鑱鍼取法於黍粟之銳長一寸六分主痲痺分間氣

九曰鑱鍼取法於黍粟之銳長一寸六分主痲痺分間氣十曰鑱鍼取法於黍粟之銳長一寸六分主痲痺分間氣十一曰鑱鍼取法於黍粟之銳長一寸六分主痲痺分間氣十二曰鑱鍼取法於黍粟之銳長一寸六分主痲痺分間氣十三曰鑱鍼取法於黍粟之銳長一寸六分主痲痺分間氣十四曰鑱鍼取法於黍粟之銳長一寸六分主痲痺分間氣十五曰鑱鍼取法於黍粟之銳長一寸六分主痲痺分間氣十六曰鑱鍼取法於黍粟之銳長一寸六分主痲痺分間氣十七曰鑱鍼取法於黍粟之銳長一寸六分主痲痺分間氣十八曰鑱鍼取法於黍粟之銳長一寸六分主痲痺分間氣十九曰鑱鍼取法於黍粟之銳長一寸六分主痲痺分間氣二十曰鑱鍼取法於黍粟之銳長一寸六分主痲痺分間氣

凡鍼生習業者教之如醫生之法鍼生習業者教之如醫生之法

按摩博士一人從九品下崔寔政論云熊經鳥伸延

欲使骨節調利血脉宣通即其事也隋太醫有按摩博士二人皇朝因之貞觀中減置一人

又置按摩師按摩工佐之教按摩生也

藏血脾藏肉腎藏志內連骨髓外通津液以成四支

九竅十六節三百六十五部必先知其病之所在

凡鍼生習業者教之如醫生之法鍼生習業者教之如醫生之法

按摩博士一人從九品下崔寔政論云熊經鳥伸延

欲使骨節調利血脉宣通即其事也隋太醫有按摩博士二人皇朝因之貞觀中減置一人

又置按摩師按摩工佐之教按摩生也

藏血脾藏肉腎藏志內連骨髓外通津液以成四支

九竅十六節三百六十五部必先知其病之所在

凡鍼生習業者教之如醫生之法鍼生習業者教之如醫生之法

按摩博士一人從九品下崔寔政論云熊經鳥伸延

欲使骨節調利血脉宣通即其事也隋太醫有按摩博士二人皇朝因之貞觀中減置一人

又置按摩師按摩工佐之教按摩生也

按摩師四人。按摩工十六人。隋太醫有按摩師一百二十人。無按摩工。皇朝

之置

按摩生十五人。隋太醫有按摩生一百人。皇朝武德

按摩博士。掌教按摩生以消息導引之法。以除人八

疾。一曰風。二曰寒。三曰暑。四曰濕。五曰飢。六曰飽。七

曰勞。八曰逸。凡人支節府藏積而疾生。導而宣之。使

內疾不留。外邪不入。若損傷折跌者。以法正之。

呪禁博士一人。從九品下。隋太醫有呪禁博士一人。皇朝因之。又置呪禁師。呪

禁工以佐之。教呪禁生也。

呪禁博士。掌教呪禁生。以呪禁拔除邪魅之為厲者。

有道禁。出於山居方術之士。有禁呪。出於釋氏。以五

法神之一。曰存思。二曰禹步。三曰管目。四曰掌決。五

曰手印。皆先禁食葷血。齋戒於壇場。以受焉。

太卜署。令一人。從八品下。周禮有太卜。下大夫。卜師

兆之法。有龜。人中士。掌六龜之屬。王天子卜筮之事。

秦漢奉常屬官。有太卜令。丞。武帝置太卜博士。後漢

并于太史。又置臺待詔。員有龜。卜三人。易筮二人。魏

齊宋齊梁陳無其職。後魏有太卜博士。從七品下。北

齊太常有太卜丞。後周有太卜下大夫。小卜士。及

又有龜。占中士。隋太常寺有太卜令丞。皇朝因之。

丞二人。正九品下。隋如置一人。皇

卜正二人。從九品下。隋場帝首太卜博士。置太卜十

卜師二十人。隋置皇

巫師十五人。周禮有男巫。巫。女巫。無數。其師中。上巫。詔

巫八人。女

上博士二人。從九品下。助教二人。隋有太卜博士。

上筮生四十五人。隋有卜生四十

太卜令。掌卜筮之法。以占邦家動用之事。丞為之貳。

一曰龜。二曰兆。三曰易。四曰式。凡龜占辨龜之九類。

五色依四時而用之。一曰石龜。二曰泉龜。三曰海龜。四曰江龜。五曰洛龜。六曰赤龜。七曰河龜。八曰淮龜。九曰旱龜。春用青龜。夏用赤龜。秋用白龜。冬用黑龜。四季之月用黃龜。上員象天。下方法地。甲有十三文。以象十二月。骨有六間。法六府。正者矣。欲知龜神。骨白如銀。欲知龜聖。看龜十理。徑約後左足。夏灼前左足。秋灼前右足。冬灼後右足。

凡兆以千里徑為母。兩翼為外。正立為木。正橫為土。

內高為金。外高為火。細長芒動為水。兆有仰伏倚著。

落起發摧折斷動之狀。而知其吉凶。又視五行十二

氣。一曰受氣。二曰胎。三曰王。四曰養。五曰生。六曰沐。浴。六曰冠帶。七曰臨官。八曰日。九曰老。十曰病。十一曰死。十二曰葬。凡五兆之策三十有六。而用成卦。一變為兆。

再變成卦。二為甲乙。三為丙丁。四為戊己。五為庚辛。

六為壬癸。其用五行相生相剋。相扶相抑。大抵與

占凡易之策四十有九。用四十九等分而揲之。其變

曰交。四曰重。凡十八變而成卦。又視卦之八氣。

王相。四曰死。胎。沒。休。廢。及。飛。伏。世。應。而。使。馬。凡。八。純。之。

卦變。五曰復。初為一變。次為二變。三曰變。四曰變。

四魂。十為絕命。十一為游魂。七為外戒。八為內戒。九為

骨。十為棺。十一為冢。墓。凡內卦為肌肉。十三為體。

外卦為悔。凡式占辨三式之同異。太乙式。雷公式。二曰

暮。占用之。凡式占辨三式之法。周禮太史抱農云。抱式

畜。三曰通。王之。凡用式之法。師同禮太史抱農云。抱式

以知天時也。今其局以楓木為天。棗心為地。刻十二

辰。下布。十二辰。以。今其局以楓木為天。棗心為地。刻十二

陰陽。以。立。十二辰。以。今其局以楓木為天。棗心為地。刻十二

陽。以。立。十二辰。以。今其局以楓木為天。棗心為地。刻十二

為用。又曰。辨。十二辰。以。今其局以楓木為天。棗心為地。刻十二

後。二曰。騰。蛇。二。朱。雀。三。六。合。四。勾。陳。五。青。龍。後。一。為。首。前。天

有。九。大。吉。七。月。太。上。神。八。月。天。從。九。月。太。衡。十。月。小。吉。十。六

四曰屋宅。五曰祿命。六曰拜官。凡曆注之用六。一曰

七日祠祭。八曰發病。九曰殯葬。凡曆注之用六。一曰

二曰小會。三曰雜會。四曰人神。凡祿命之義六。一曰祿。二

歲會。五曰除建。六曰人神。凡祿命之義六。一曰祿。二

驛馬。四曰納音。五曰宿也。皆辨其象數通其消息所以定

吉凶焉。凡國有祭祀則率卜正占者卜日於太廟南

門之外命龜既灼而占之。命龜曰假兩泰龜有常乃

告太常卿曰其先卜上旬不吉次卜中旬下旬若卜

日從乃徹龜也。國之大事亦如卜日之儀。凡歲季父之晦師侂子入

于宮中堂贈大儼天子六隊太子二隊。周禮男巫冬

筭鄭玄云贈送也歲終以禮送不祥其行必由堂始

巫與神通言東則東西則西可近則近可遠則遠無

常數大儼禮選人年十二已上十六已下為儼子著

假面衣赤布袴褶二十四人一隊六人為一隊。方相氏者假

方相氏右執戈左執楯而導之。面黃金四目蒙熊皮

玄皮唱十二神以逐惡鬼。食腥膻食不祥攬諸食

朱裳。伯奇食夢。梁祖明共食磔死寄生。儼者既出乃

委隨食觀錯斷食巨窮奇騰根共食蠱。儼者既出乃

磔雄於宮門及城之四門以祭焉。

廩犧署令一人從八品下。周禮牧人下士掌牧六牧

翊屬官有廩犧令丞尉。後屬大司農。後漢河南尹屬

官有廩犧令丞。魏晉因之。宋齊亦有令丞。齊職儀令

品第七。秩四百石。銅印墨綬。進賢一梁冠。絳朝服。今

用三品勳位。梁太常卿統廩犧令丞。為三品勳位。陳

因之。後魏令從五品下。北齊太常寺

屬官有廩犧令丞。隋及皇朝因之。

丞一人正九品上。隋置二人皇朝因之。開

廩犧令掌薦犧牲及築盛之事。丞為之貳。凡三祀之

牲牢各有名數。昊天上帝之牲以蒼犢。皇地祇之牲

各以方色。犢大明青牲。夜明白牲。宗廟社稷嶽鎮海

瀆先農先蚕前代帝王孔宣父齊太公廟社等皆以太

牢。風師雨師靈星司中司命司人司祿及五龍祠司

水諸太子廟皆以少牢。其餘則以特牲。凡冬至園丘

凡大

祀養牲在滌九旬。中祀三旬。小祀一旬。其牲方色難備者以純色代之。凡告祈之牲不養。凡祭祀之犧牲不得捶扑傷損。死則埋之。病則易之。凡籍田所收九穀納于神倉。以供粢盛。及五齊三酒之用。若有餘及穰藁。供飼犧牲焉。凡供別祀用太牢者。則三牲加酒脯及醢。犢羊猪各一。酒二。斗。脯四段。醢四合。凡大祭祀。則與太祝以牲就勝位。太常卿省牲。則北面告臚。乃牽牲以授太官而用之。

汾祠署令一人從七品下。

丞一人從八品上。

並開元二十一年置。

汾祠令丞掌神祀享祭灑掃之制。

兩京齊太公廟署令各一人從七品下。

丞各一人從八品上。

並開元二十一年置。

太公廟令丞掌門闔灑掃及春秋二仲釋奠之禮。

大唐六典太常寺卷第十四





